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的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函(「通函」)及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運河路1999號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樓大會議室舉行。

所有董事均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於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記錄日期(「記錄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42,880,233股(包括1,901,165,233股A股及441,715,000股H股)。截至記錄日期，公司已回購13,308,421股A股。所回購A股將被持作庫存股份且僅於某些情況下會註銷，詳情請見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其他有關規範性文件及上市地監管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持有的該等A股沒有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該等會議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截至記錄日期，本公司並無H股待註銷或作為庫存股份持有。因此，賦予股份持有人出席及於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份總數為2,329,571,812股(包括1,887,856,812股A股及441,715,00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99.4320%。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持有合共1,399,249,845股股份，佔本公司具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約60.0647%。

概無本公司股份(1)賦予持有人權利參加和放棄投票；(2)出席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持有人按上市規則的要求而放棄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方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於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以下載列於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的投票結果：

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特別決議案1.	考慮及批准建議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取消監事會並修訂公司章程	1,398,418,242 99.9406%	664,203 0.0475%	167,400 0.0119%
決議案2.	建議修訂部分公司治理制度：			
特別決議案2.01.	建議修訂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1,298,485,097 92.7987%	100,638,348 7.1923%	126,400 0.0090%
特別決議案2.02.	建議修訂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1,327,693,705 94.8861%	71,392,040 5.1022%	164,100 0.0117%
普通決議案2.03.	建議修訂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1,327,680,205 94.8851%	71,441,140 5.1057%	128,500 0.0092%
普通決議案2.04.	建議修訂累積投票制實施細則；	1,298,479,097 92.7982%	100,644,148 7.1927%	126,600 0.0091%
普通決議案2.05.	建議修訂對外投資管理制度；	1,327,740,413 94.8894%	71,344,732 5.0988%	164,700 0.0118%
普通決議案2.06.	建議修訂關聯交易管理制度；	1,327,743,513 94.8897%	71,378,732 5.1012%	127,600 0.0091%
普通決議案2.07.	建議修訂對外擔保管理制度；及	1,327,717,113 94.8878%	71,360,232 5.0999%	172,500 0.0123%
普通決議案2.08.	建議修訂募集資金管理制度。	1,327,686,208 94.8856%	71,427,637 5.1047%	136,000 0.0097%

由於上文第1，2.01，2.02項特別決議案已過三分之二通過，第2.03項至2.08項普通決議案已過二分之一通過，因此正式通過上述特別決議案和普通決議案。

綜述

根據上市規則13.39(5)條規定，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H股部分的監票人。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國浩律師(南京)事務所、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代表共同擔任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A股部分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阮洪良
董事長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在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阮澤雲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杜健女士和吳幼娟女士，職工董事為鈕麗萍女士。